

大西线调水具有可行性



针对当前一些人对大西线调水工程是否可行所持的怀疑态度，中国社会科学院邓英淘教授从投资回报和经济承受力两方面，就这项从西南向西北进行大规模调水和开发西北国土资源的工程进行分析，证实了它的可行性。

首先是投资回报问题。以从西南向西北调水 2 000 亿方为界限，其中 1 000 亿方调往陕西、甘肃、宁夏、内蒙古四省区，另外 1 000 亿方调往新疆、青海两省区。

调往前四省区的水，约产生 2 000 米落差，可发电 4 000 亿度；调往后两省区的水约有 1 700 米落差，可发电 3 400 亿度。发电以后的水可继续供城市生活、工业及农牧业之用。如果对新增水量所能产生的 GDP 增量做个估计的话，这 2 000 亿方水可增加非农业 GDP 12 000 亿元。

另外，由于城市生活和工业用水的消耗率只有 25%，上述 2 000 亿方水经污水处理后还有 1 500 亿方。利用这部分复用水可在河西、内蒙西部和塔里木盆地建设 6 亿多亩人工灌溉草场，预计总收入在 3 600 亿元以上。

以上两项总计为 15 600 亿元，再加上因种草固沙减灾增收 500 亿元，减去相关运行成本 774 亿元，则调水工程新增 GDP 为 15 326 亿元。

以国民经济的平均投资回报率为标准，推算出大西线调水的投资总额上限为 6.24 万亿元。而实际上，6.24 万亿元的预计投资额明显偏高。参照林一山延伸至怒江调水工程的方案，调水 2 000 亿方的总投资约为

2 万亿至 3 万亿元。以 30 000 亿元除以 15 326 亿元，得到大西线调水的实际资本系数的估计值为 1.96。这意味着，它的投资回报率是 1978—1995 年我国国民经济投资平均回报率的 2 倍以上，也足以证明，投巨资调大水是一项回报颇丰的大事业。

6 万多亿元的投资不是个小数目，当然要考虑国家的承受力。

设 2001 年我国社会总投资为 3 万亿元，且今后 50 年投资的年均增长率为 5.5%，通过计算得到以后 50 年的累计投资规模为 738 万亿元。6.24 万亿与 738 万亿，前者占后者的比例微不足道。

再看西部 12 省市区未来 50 年总投资规模的情况。假设 50 年后西部人均 GDP 与全国人均 GDP 持平，人口比例占全国的 30.1%，那么届时其 GDP 总额占全国比重也应同此。以 30.1% 乘以 738 万亿元，得到 12 省市区未来 50 年的投资累计总额的估计值为 222 万亿元。6.24 万亿元仅占它的 2.8%，这也是一个相当小的量。

同样方法可测得西北 6 省区投资累计总额约为 92 万亿元，6.24 万亿元也仅为它的 6.7%。

由此得出一个结论，从我国现代化的长期发展来看，并不存在“巨额”投资调大水，国力难以承受的问题。真正的问题是，国民经济的巨额投资如何才能找到具有足够回报的项目。就此而言，诸如大西线调水这样具有良好收益的项目不是太多了，而是太少了。

（本栏责任编辑：李业）